

晋中学院 教务处

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校级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的通知

教学研究〔2023〕15 号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加强内涵建设，进一步提升我校教育教学质量，并为申报山西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创新项目做好准备，我校决定开展 2023 年度校级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的申报工作。现将申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别

基于学校办学定位以及当前教育教学改革中的热点难点问题，遴选支持一批具有创新性、示范性、实践性的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。2023 年重点支持以下研究方向：

（一）新工科、新文科建设

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“四新”建设精神，紧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趋势，聚焦高素质创新型人才培养，积极推动各学科深入交叉融合，深化新工科、新文科理论与实践探索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形成项目主要成果 1-2 项（调研报告、新工科或新文科专

业的设置论证报告、实施案例等)；

2. 完成研究报告；
3. 发表相关研究论文 1 篇。

本采购项目优先支持专业建设负责人申报，研究周期 2 年，资助经费 1 万元。

(二) 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模式研究

开展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理论与实践、现代产业学院建设研究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提出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或拟订本部门相关规章制度；
2. 完成研究报告；
3. 发表相关研究论文 1 篇。

研究周期 2 年，资助经费 1 万元。

(三) 实践教学体系构建

聚焦专业实践(实验)教学内容改革，实验教学平台运行机制与管理模式优化，毕业设计(论文)质量保障提升，校地、校企实习实训机制探索等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完成研究报告；
2. 完成相关研究论文 1 篇。

研究周期 2 年，资助经费 1 万元。

(四) 教育教学数字化转型

在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、教育教学改革新要求的背景下，科学地运用信息理论和信息化平台，推动信息化发展；充分应用数字化技术，改进传统的教学工作流程和方法，提升教育管理者及师生的数字化意识和数字化能力素养，服务师生“教”与“学”的全流程；响应教学改革与师生需求，充分发挥信息化建设手段在提升本科教学服务与管理水平中的作用，提升工作效率、服务质量和用户体验，更好地赋能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完成教学管理服务信息化师生用户需求调研分析报告；
2. 提出切实可行的教学服务信息化平台建设路径。

研究周期 1 年，资助经费 0.5 万元。

（五）人才培养质量跟踪机制建设

基于 OBE 理念构建专业人才培养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，开展行业企业、用人单位、毕业生（校友）等调研。对毕业生的发展情况及其对社会、企业的贡献情况进行跟踪反馈，并以此作为专业培养目标、毕业要求等是否满足社会 and 行业对毕业生知识、能力、素质需求的重要评价依据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提出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；
2. 完成研究报告。

研究周期 1 年，资助经费 0.5 万元。

（六）课程思政专项

聚焦课程思政整体设计与课程体系建设，课程思政教学策略、模式与实施路径，课程考核方式改革和课程思政教学成效评价方法探索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课程思政教学案例；
2. 进行 1 次课程展示；
3. 完成研究报告。

研究周期 1 年，资助经费 0.5 万元。

（七）课程建设研究

开展课程教学内容、课程体系、过程性评价及改革方案探究，优秀传统文化进课堂研究与实践，基于行业标准的课程与教学内容体系研究，与行业企业联合编写教材、教学案例研究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完成研究报告；
2. 进行课程建设交流；
3. 完成相关研究论文 1 篇。

研究周期 2 年，资助经费 1 万元。

（八）特色通识教育课程建设

开展通识教育课程规划与设计，加强人文学科、社会科学、自然科学等知识之间的融汇贯通，推进通识教育教学改革创新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构建有地域文化特色的通识课程模块；

2. 通识课程典型案例；

3. 完成研究报告。

研究周期 0.5 年，资助经费 0.3 万元。

（九）新形态教研模式建设

充分运用现代教育信息技术，探索突破时空限制、高效便捷、形式多样的新型教师教研模式，探索推进“智能+”时代新型基层教学组织建设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新形态教研模式建设方案；

2. 完成研究报告。

研究周期 1 年，资助经费 0.5 万元。

（十）教育教学管理创新

以学生为中心，创新教育教学管理理念，引入现代管理方法，开展教学管理课题研究。本研究对象面向教学管理人员，重点研究：院系吸引优秀生源的机制和措施、院系教学规范管理、机制体制创新与流程再造等。

预期成果：

1. 提出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；

2. 完成研究报告。

研究周期 1 年，资助经费 0.5 万元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校级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的项目主持人（教师）须具有

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并任助教 3 年以上；参研人员不超过 5 人（含主持人）。

（二）申报者只能在研主持 1 项或同时参与 2 项教改项目，不得超项申报。

（三）在建设期内有离职、退休、出国访学、进修等可预见的人事变动人员不得申报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《晋中学院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 1，一式一份）

（二）申报项目的相关证明材料（电子版 PDF，纸质版复印件各一份），包括项目、成果、论文著作（著作和教材前后封面目录）、获奖证书、学历学位职称证书相关文件等复印件，证明材料应有目录，并按项目主持人单独编印成册，一式一份。

（三）《2023 年度晋中学院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，一式一份）

四、材料报送要求

（一）需提交纸质版申报书、相关证明材料各一式一份，由所在院系统一上报（不接收个人申报），各院系还需提交汇总表（附件 2）一份，申报材料电子文档请各系打包发至 jzxyjwcbgs@163.com，材料接收人：韩晋花，纸质材料请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前提交行政楼 B213 办公室。未按要求准备申报材料的视为材料不合规范，将不予评审。

(二) 各院系要认真把关，对申报人的条件和项目的真实性进行审查并签署意见。

(三) 本次申报项目由教务部组织专家进行材料评审，评选出校级项目予以立项。同时，2023 年山西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创新项目将从校级立项项目中择优申报。凡不符合申报要求或其他规定的项目，取消项目评审资格。

附件：

1. 晋中学院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申报书
2. 2023 年晋中学院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

